离岸公司投保概述

2025年



目录

离岸公司投保的定义与功能

企业主面临的税务问题与挑战

实操案例

离岸公司投保的定义与功能

什么是离岸公司投保?

离岸公司投保：是指离岸公司投保人寿保险计划一种架构形式，区别于自然人直接投保，要员保险以公司为保单持有人，公司要员（含重要雇员与核心成员）为受保人，公司为保单受益人，其中大部分储蓄分红等种类保单可以灵活分拆且投保人/受保人/受益人均可变更。

投保人	被保险人	受益人	缴费方式	司法管辖	币种	目的	投保人变更	适用产品
公司	股东 / 高管	公司	**公司支付**	中国香港	**美元**	**资产隔离 延迟缴税 税务筹划**	**可以变更成个人**	**储蓄分红险** / 杠杆寿险



离岸公司投保的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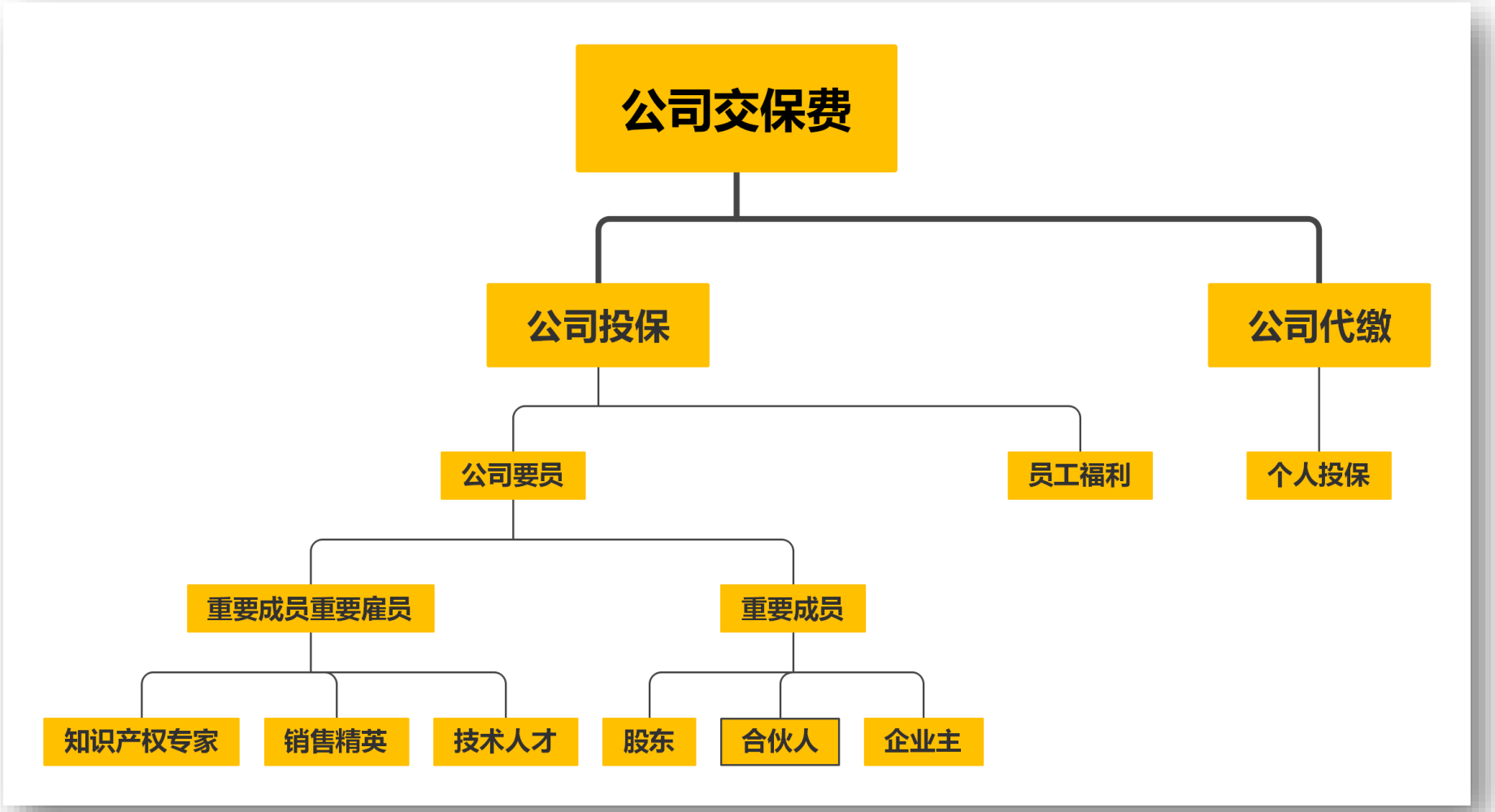
公司交保费
公司投保
公司代缴
公司要员
员工福利
个人投保
重要成员重要雇员
重要成员
知识产权专家
销售精英
技术人才
股东
合伙人
企业主

离岸公司投保的架构功能与意义

资产隔离　　**税务筹划**

改变海外资产持有形式：变自然人持有为**公司 + 保单**架构持有海外资产

- 1、用非自然人持有资产增大客户**财富隐性**获取**筹划空间或利润补偿**
- 2、用公司与保单的组合及灵活变更进行**公司内部运营管理或海外财富传承分配**

可解决代表性问题：

- **不做利润分配**，而是以金融资产形态，由企业持有，维持**个人与企业资产隔离**
- **盘活账户利润**，优化CRS交换信息主体
- 针对中国大陆等税务居民可较大程度做**个人税务递延规划**等
- 针对企业重要高管做**长期激励**
- **核心成员身故补偿，**确保公司架构及经营资金链稳定

企业主面临的税务问题与挑战

2024年税收收入下降，非税收入显著增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www.gov.cn

首页 | 简 | 繁 | EN | 登录 | 邮箱 |

2024年财政收支情况

2025-01-24 22:02　来源：财政部网站　　字号：默认 大 超大 | 打印 |

一、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4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9702亿元，比上年增长1.3%。其中，全国税收收入174972亿元，比上年下降3.4%；非税收入44730亿元，比上年增长25.4%。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436亿元，比上年增长0.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119266亿元，比上年增长1.7%。

主要税收收入项目情况如下：

透过现象看本质：从土地财政到税收财政的转型

2025年10月个人所得税大涨27.26%，算上累计，今年1-10月数值也有11.5%的同比增长;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从 2021 年8.7 万亿元的历史巅峰跌至2025 年1-10 月的2.5 万亿元，四年间缩水超 70%，也标志着中国“土地财政时代”正在走向终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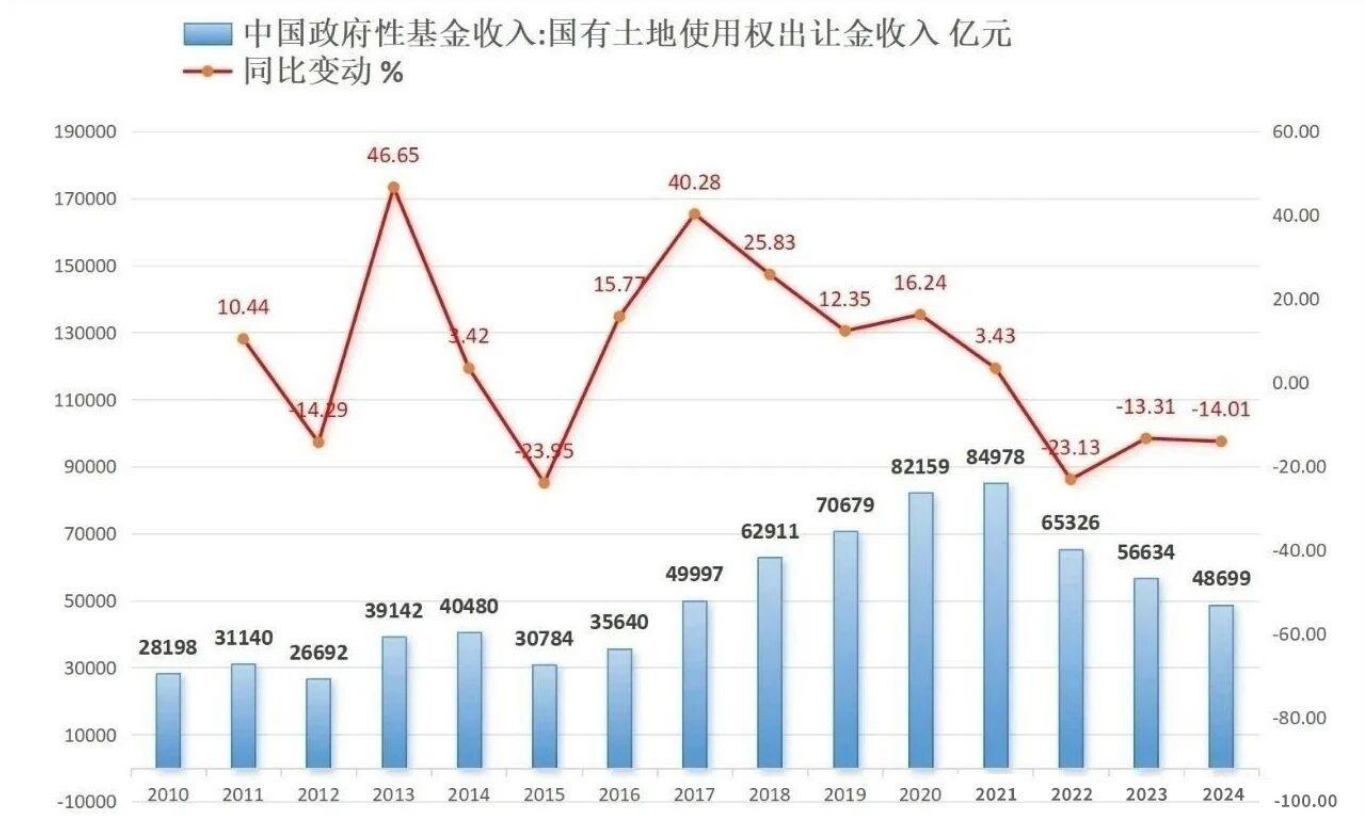

2025年1-10月财政收支情况

2025年11月17日 来源：国库司

一、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1-10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6490亿元，同比增长0.8%。其中，全国税收收入153364亿元，同比增长1.7%；非税收入33126亿元，同比下降3.1%。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1856亿元，同比下降0.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104634亿元，同比增长2.1%。

主要税收收入项目情况如下：

1. 国内增值税58858亿元，同比增长4%。

2. 国内消费税14390亿元，同比增长2.4%。

3. 企业所得税39182亿元，同比增长1.9%。

4. 个人所得税13363亿元，同比增长11.5%。

10月个人所得税增长27.26%



最高法发布劳动争议司法解释（二）和典型案例

来源：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局　发布时间：2025-08-01 15:43:49　字号：　打印本页

8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举行新闻发布会，发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二）》（以下简称《解释二》）和劳动争议典型案例。最高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陈宜芳、副庭长吴景丽、二级高级法官张艳介绍相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局副局长姬忠彪主持发布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加强审判指导、统一法律适用，落实我国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制度，积极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最高人民法院制定并发布《解释二》。

《解释二》共二十一条，针对竞业限制、混同用工、社会保险险种等社会关切问题统一法律适用标准，依法保障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合法权益。《解释二》将于2025年9月1日起施行。

该司法解释第二十三条规定，任何通过书面协议、口头约定或劳动者单方承诺方式规避社保缴纳义务的行为，均被认定为无效民事行为。

第十九条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或者劳动者向用人单位承诺无需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该约定或者承诺无效。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劳动者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请求解除劳动合同、由用人单位支付经济补偿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这标志着我国劳动保障体系在制度层面实现重大突破，将社保缴纳义务从传统劳动关系范畴延伸至司法保护领域。

同时该文件还明确，解释自2025年9月1日起施行。

“金四”的威力

信息系统合并打通，实现企业家业数据全收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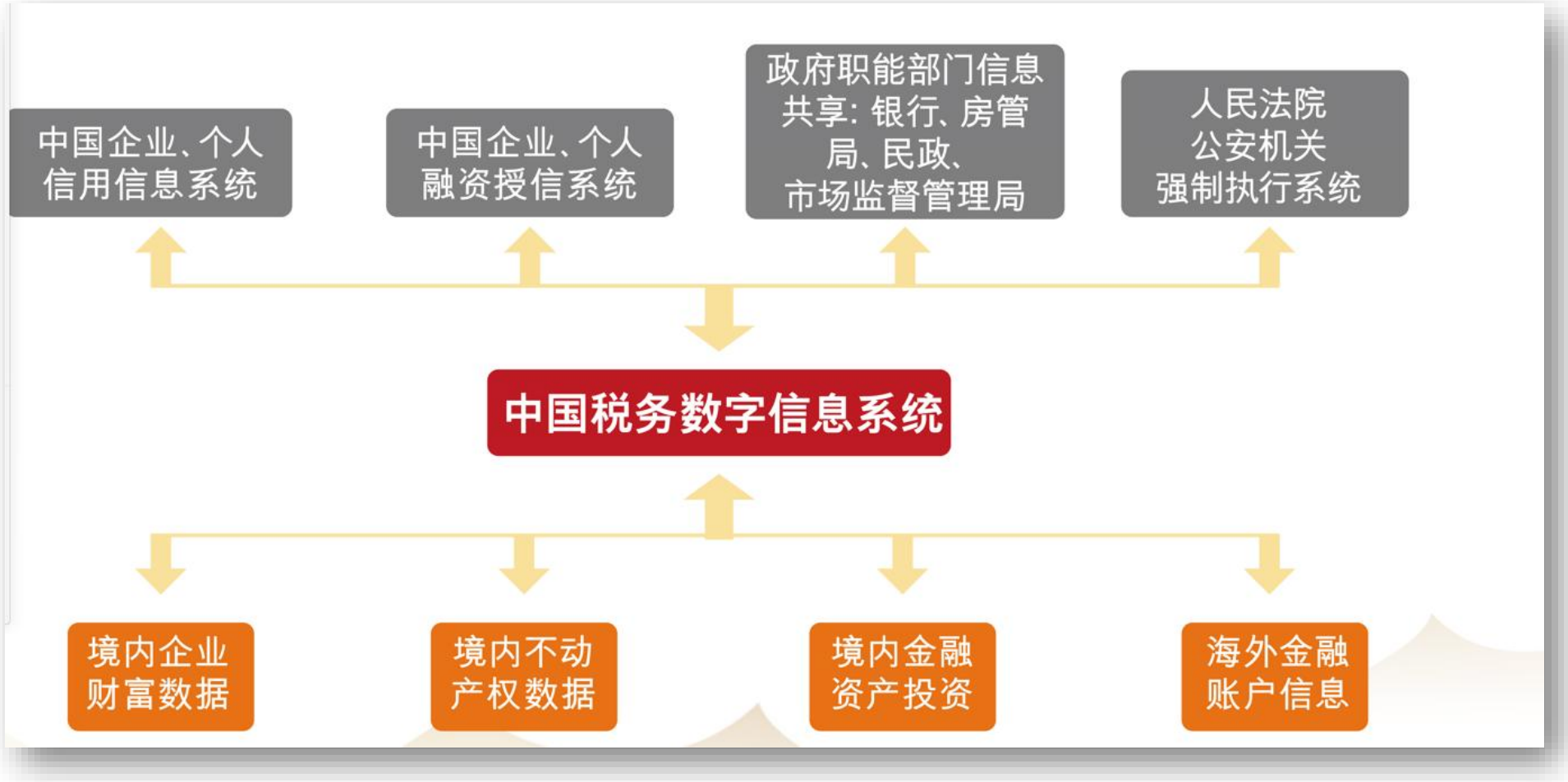

“CRS”背景下的显性资产和隐性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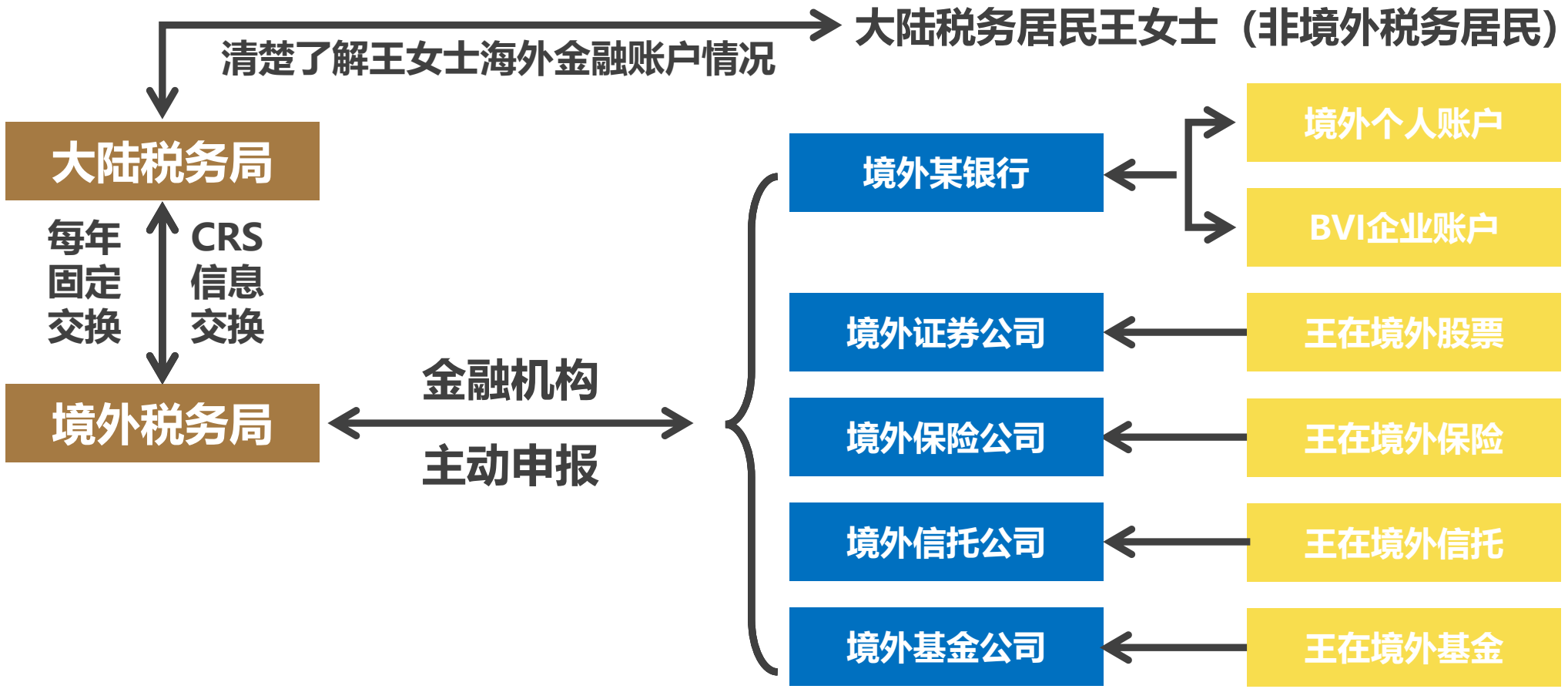

高净值人士海外收入要缴税吗？

交税！



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第十条规定，纳税人取得境外所得需要依法在境内进行纳税申报。

可以抵免：

- 居民个人在一个纳税年度内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依照所得来源国家（地区）税收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外已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允许在抵免限额内从其该纳税年度应纳税额中抵免**。可抵免的境外所得税税额，是指居民个人取得境外所得，依照该所得来源国（地区）税收法律应当缴纳且实际已经缴纳的所得税性质的税额。

2025年3月四地税务局“对取得境外所得未申报的纳税人开展风险应对”



本轮“风险应对”重点关注海外资本项下收益

2025年3月25日，湖北、山东、上海、浙江四地税务机关在48小时内同步发布公告，针对中国居民的境外收入申报问题开展集中核查。这是中国税务机关首次多省市协同作战追缴海外税款。

在山东，张先生因境外股票投资收益未申报，补缴税款及滞纳金126.38万元；上海居民陈先生的香港账户美股投资股息未申报，补缴18.48万元；浙江的陈先生因虚拟货币交易收益多年未报税，追缴12.72万元。

离岸公司—股息分红

离岸券商—炒股收益

本轮“风险应对”重点关注海外资本项下收益

- 这些收入有一个共同点：钱已经到手，在中国税法里，它们本来就明确属于“应税项目”，监管只是把该收的收回来；
- 很多人担心的其实不是信息交换，而是“分红或年金收益会不会补税？”由于现行《个人所得税法》未将保险生存金或分红明确列为应税项目，税务机关暂无法律依据对此类收益征税。因此，目前尚无相关补税案例；
- 结论：是否征税——目前无需（因收益尚未实现）
  是否申报——若达到申报门槛，应如实申报

境外所得	是否征税
工资	征税，合并后汇算清缴
劳务	征税，合并后汇算清缴
特许权使用费	征税，合并后汇算清缴
稿酬	征税，合并后汇算清缴
股息分红	征税，税率20%
财产转让（股票，房产）	征税，税率20%
租金	征税，税率20%
理财，投资，商业利息	征税，税率20%

- 需要缴纳税款的境外收入包括：境外综合所得、从中国境外取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境外财产租赁所得、境外财产转让所得、境外偶然所得等。

受控外国企业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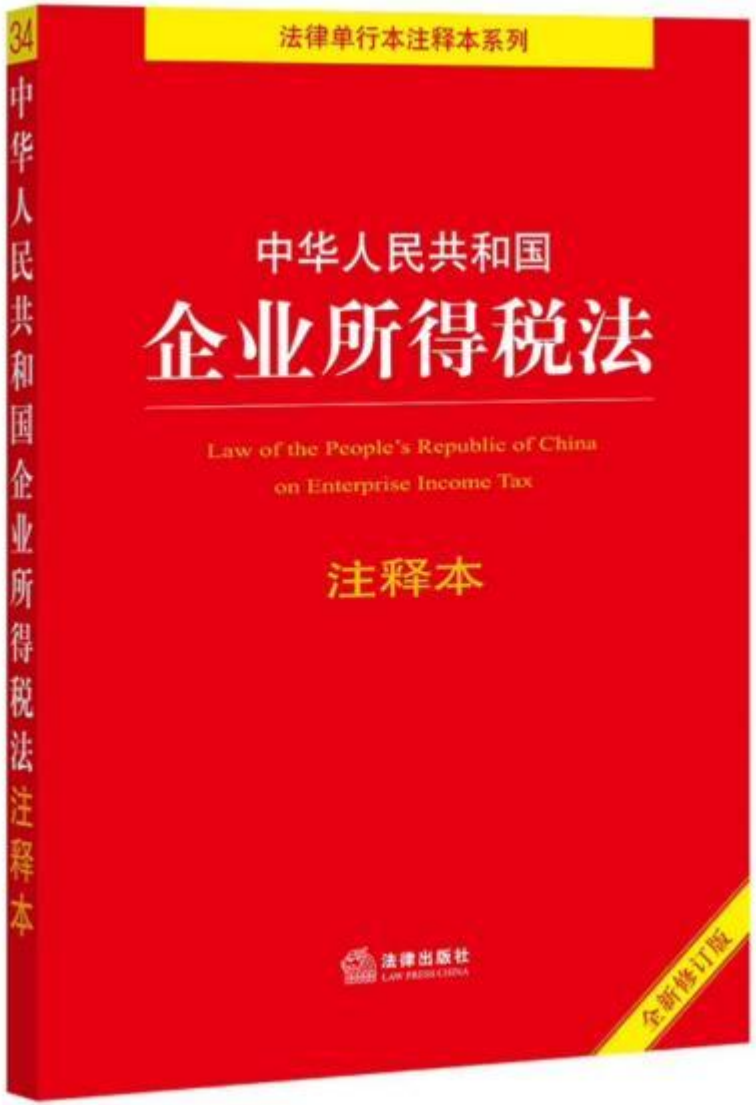

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由**居民企业**或**居民个人**控制的，设立在实际税负低于法定税率50%的国家（地区），并且**并非出于合理经营需要对利润不作分配**或**减少分配**的外国企业。

具体来说，受控外国企业的定义包括以下几个要素：

1.控制标准：中国居民股东在纳税年度任何一天单层直接或多层间接单一持有外国企业10%以上有表决权股份，且共同持有该外国企业**50%**以上股份。

2.税负标准：实际税负低于**12.5%**。

3.分配标准：并非出于合理经营需要对利润不作分配或减少分配。

信息来源：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0009/c5193018/content.html

海外公司利润留存被罚

宁波***箱包有限公司**实际负责人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简称"BVI")注册公司,并设立'离岸账户'，截留利润，存在偷税的行为，被税务稽查并罚款。**

违法事实显示,

1.2016年4月至7月生产经营期间,你单位以支付手续费方式取得票面销货单位为广州市**皮件有限公司、广州市**皮革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皮革有限公司等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14份,发票号码37036653-56#、07425416-17#、07423649-50#、07423955-56#、07441409-10#、07610105-06#,合计金额1258186.36元,税额213891.64元,已于同期申报抵扣。

你单位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货款,回流资金转入实际经营人赵某个人储蓄账户,造成少缴增值税213891.64元、城市维护建设税14972.41元、教育费附加6416.75元、地方教育附加4277.84元,少扣缴利息、股息、红利所得个人所得税294415.60元。上述增值税发票金额1258186.36元已结转成本并税前扣除,应调增2016年度应纳税所得额1232519.36元。

4.你单位实际负责人赵某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简称"BVI")注册公司,通过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设立'离岸账户',进行核算客户墨西哥COPPLE公司的货款收入与支出。

该'离岸账户'2016年美元收入3824418.64元,支付美元3078315.59元,客户代付货款美元60000.00元,**截留利润合计美元686103.05元,按2016年末美元人民币中间汇率6.937,应调整2016年度应纳税所得额4759496.86元;**

2017年美元收入3568510.71元,支付美元2865608.61元,客户代付货款美元1025000.00元,**截留利润合计美元-322097.90元,按2017年末美元人民币中间汇率6.5063,应调整2017年度应纳税所得额-2095665.57元;**

2018年美元收入3456005.13元,支付美元2734819.47元,客户代付货款美元210014.00元,**截留利润合计美元511171.66元,按2018年末美元人民币中间汇率6.8755,应调整2018年度应纳税所得额3514560.75元;**

2019年美元收入2660286.94元,支付美元2078215.39元,客户代付货款美元388820.00元,**截留利润合计美元193251.55元,按2019年末美元人民币中间汇率6.9762,应调整2019年度应纳税所得额1348161.46元;**

面临跨境税务风险，企业主和企业的资金更需要管理和优化

情形 1、收到海外公司的分红

对于持有海外公司的人士,如果**当年**个人股东有**从离岸公司**收到分红,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外的股息”,应**按20%税率申报纳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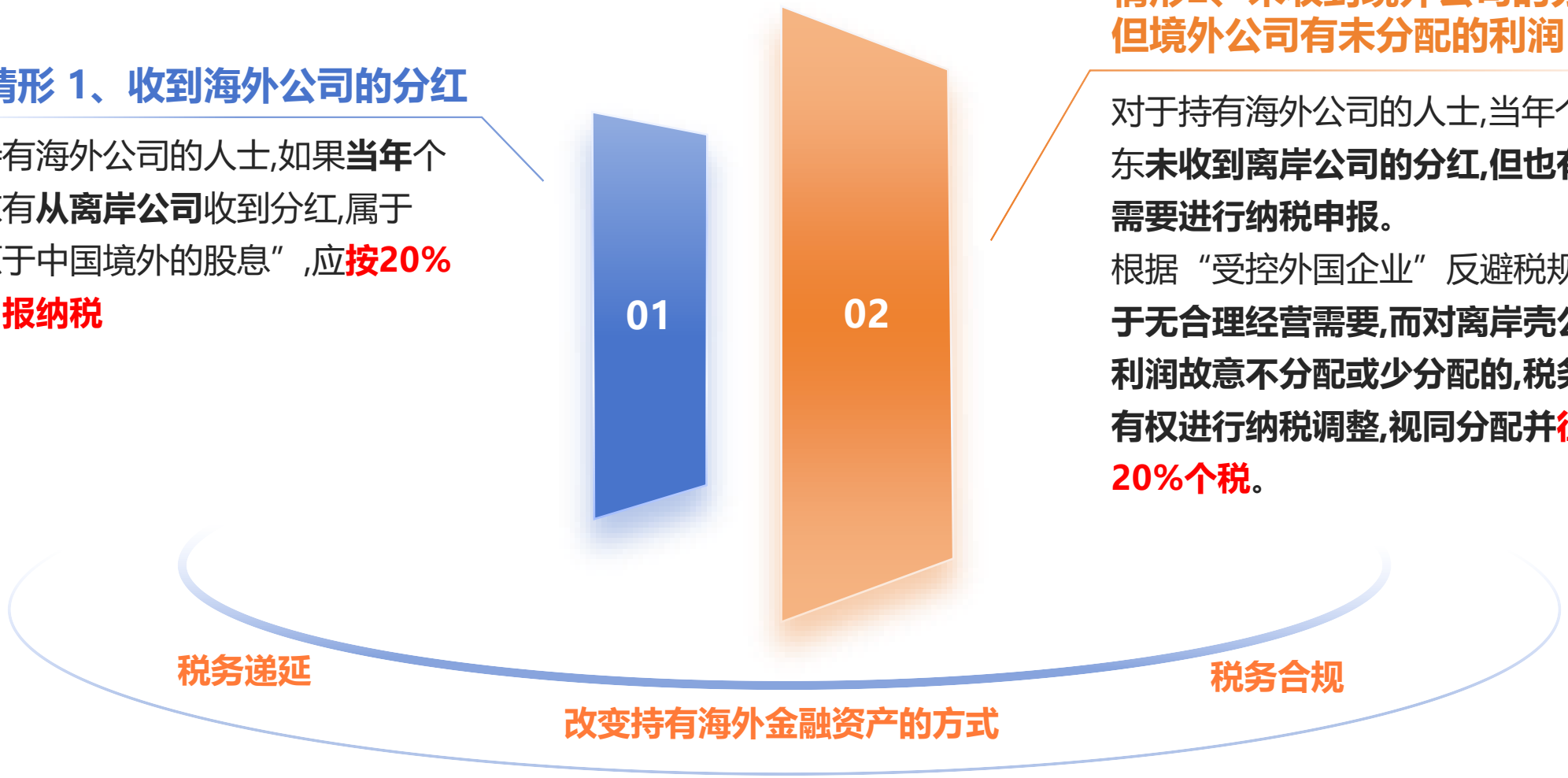

情形2、未收到境外公司的分红,但境外公司有未分配的利润

对于持有海外公司的人士,当年个人股东**未收到离岸公司的分红,但也有可能需要进行纳税申报。**

根据“受控外国企业”反避税规则,**对于无合理经营需要,而对离岸壳公司的利润故意不分配或少分配的,税务机关有权进行纳税调整,视同分配并征收20%个税。**

面临跨境税务风险，企业主和企业的资金更需要管理和优化

举个例子（1000万分红）				
地区	内地公司		香港公司	
企业利润分红个人	企业所得税	25%	利得税	16.5%
	税后利润	750万	税后利润	835万
	个人所得税	20%	/	/
	税后利润	600万	税后利润	835万

835万分红到个人，若是中国税务居民呢?

(除香港公司是上市公司且内地股东持股超1年)

不同国家/地区税务政策对比

税务居民国 税种	中国内地	中国香港	新加坡	美国	英国	加拿大	澳大利亚	新西兰
全球征税	√	×	×	√	√	√	√	√
个人所得	高至45%（股息红利、财产转让所得固定20%）	高至17%（股息红利不收）	高至24%（股息红利不收）	高至37%（股息收入高至20%；长期财产资本利得高至20%）	高至45%（股息收入高至39.35%，财产转让资本利得高至28%）	高至33%（不特殊适用）	高至45%	高至39%（股息红利特殊规则，有优惠）
企业所得税	高至25%	高至16.5%	高至17%	高至30%	19%	高至38%	30%	28%
利息税	×	×	×	净投资收益税3.8%	√	×	×	×
保险收益是否收所得税	×	×	×	高至37%	20%	×	×	×
遗产税	×	×	×	高至40%	高至40%	×	×	×

中国正处于保险税务红利期

中国正处于保险税务红利期：

美国：

美国联邦税法7702条款及相关法案限定单年度保费上限和总保费上限，如果寿险保费超过了IRS的上限规定，那么该保单就会被认定为MEC（Modified Endowment Contract）账户。MEC保单属于纯投资性账户，失去了人寿保险的特性，于是也失去了人寿保险的各种税务优惠。一旦保单被认定为MEC，保单的取款不再使用FIFO会计准则（先进先出），而是LIFO会计准则（后进先出），如此一来，从保单提取的任何金额都属于收入，因此可能都需要缴税，相应部分算做个人资本利得，缴纳个人所得税，最高37%税率。

英国：

保险保单如果涉及定期分红，可能涉及资本利得税，如果是英国的税收居民，针对全球的资本利得适用20%税率缴纳。其中资本利得有两档税率：1.住宅地产所得是28%，2.其他资产所得是20%税率（符合条件的保险收益所得属于第二类其他资产所得，20%税率）

中国：暂未针对境内外保险征税

保险理赔款免征个人所得税

保险理赔款免征个人所得税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四条第（五）项，明确将保险赔款列为免税范围。 1 2

实操案例

通过离岸公司+香港保单架构进行资产隔离和税务合规设计

初始架构



客户：股东



保单持有人：
离岸公司



保单



受保人：
客户



受益人：
客户家人/公司

终极目标

保单持有人：客户

受保人：客户

受益人：客户指定

财富隔离

- 表象公司资产
- 实质自身财富

适用的客群是哪些



01

外贸企业主

外贸企业需要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一般都会设立离岸公司。



02

专业国际投资者

专业国际投资者需要保护其在海外的投资，离岸公司投保可以提供全面的风险管理。



03

海外上市企业股东

有海外股权的个人在每年获得公司分红时，有税收筹划的需求

本内容仅做内部学习交流

离岸公司有哪些

离岸公司，特指在离岸法区域内依据离岸公司法规创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或股权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纽埃
新加坡
巴拿马
英国私人有限公司(UK)
英属马恩岛
塞舌尔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BVI)
百慕大
开曼
萨摩亚
巴哈马
伯利兹
瓦努阿图
多米尼克
文莱
马绍尔
安圭拉

常见三种筹划思路

1. 员工福利：在前三年现金价值较低的时候变更成个人持有保单
2. 要员保单：未来改变自己或者家人的税籍身份
3. 公司付费：由公司缴费，个人投保

本内容仅做内部学习交流

员工福利：擅用投保人/受益人可转化功能

客户A先生是香港公司的大股东，希望将自己公司多年银行账上**未分配利润用**作自己未来退休养老规划补充，需要所有股东同意。

方案思路：公司投保，给三个股东全部投保储蓄分红险保单，三位股东分别做受保人，受保人家属做受益人，公司来付保费。

由于保单有现金价值及分红，故不可税前列支。客户打算在前三年现金价值较低的时候变更成个人持有保单。



A先生 持股54%

年交保费50万*5年

B先生 持股36%

年交保费40万*5年

C先生 持股10%

年交保费 10万*5年

好处

- 快速降低企业账上未分配利润
- 提升资产保全的能力
- 保单未来可以累积增值
- 分散企业保险 ：若要员离世，保险公司会作出理赔，对公司营运资金得到保障

本内容仅做内部学习交流

要員保險：通过身份规划改变税籍

1）李总现年45岁，是一家外贸企业主，有两个孩子，在香港公司账上躺着大量美元利润，企业利得税已经缴纳，但不想分配出来，担心CRS交换有补税风险，但长期躺在账上也没有什么增值。

方案思路：中国香港注册的子公司做投保人，小李总做受保人，香港子公司做受益人，公司来付保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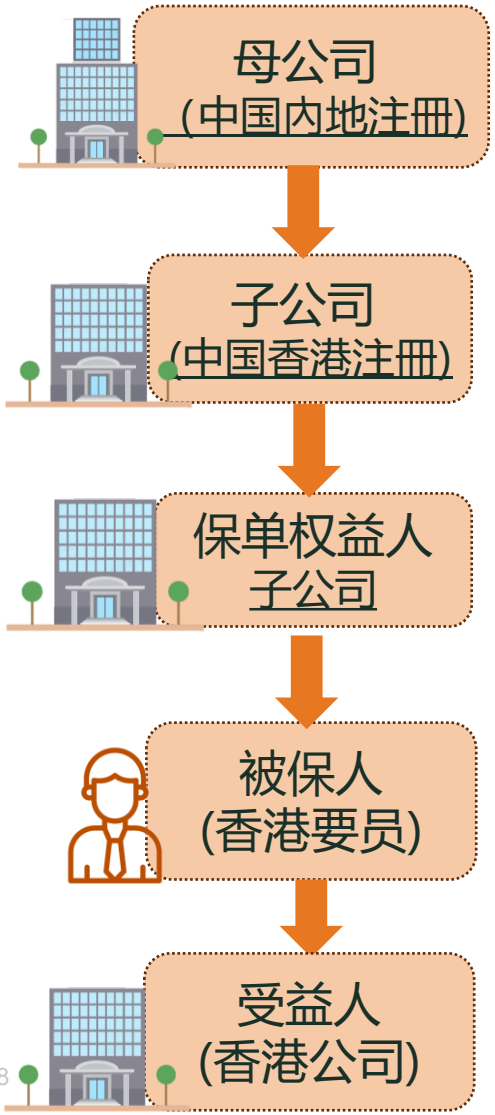

组织架构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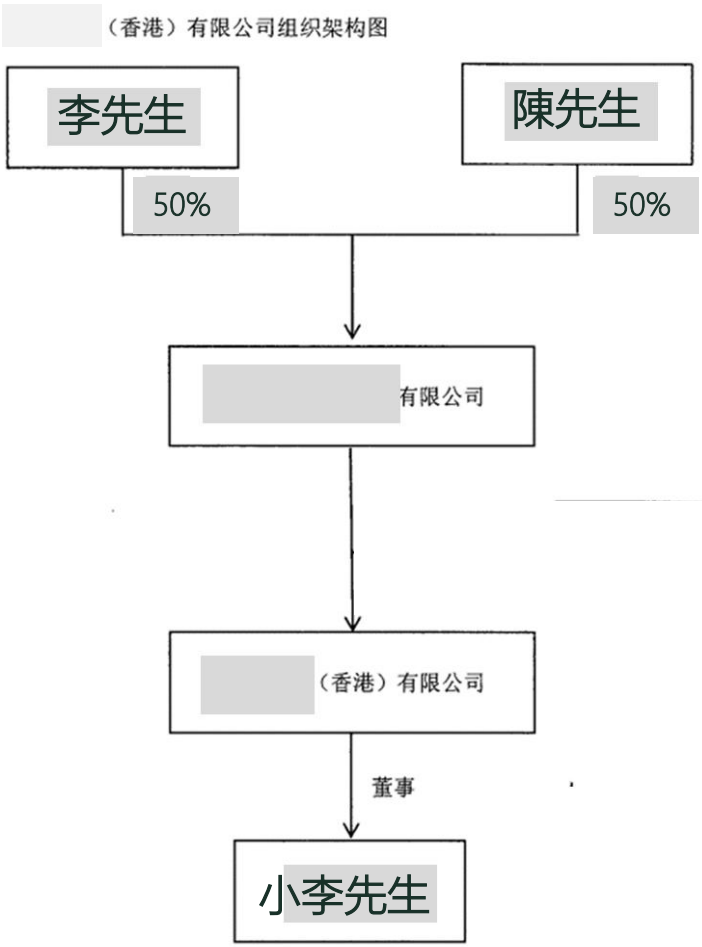

好处

- 提升资产保全的能力
- 保单未来可以累积增值
- 在投保人没有变更成个人以前，还有充足时间可以筹划自己的税籍身份
- 分散企业保险 ： 若要员离世，保险公司会作出理赔，对公司营运资金得到保障

本内容仅做内部学习交流

公司付费：给家人的“稳稳现金流”

2）李先生自己是一家香港贸易公司的实控人，丁克家庭，想配置一部分储蓄分红保险来补充家庭未来退休养老的现金流。

方案思路：假設(李先生)自己名义做投保人，自己也是被保险人，受益人是自己配偶，公司来付款（借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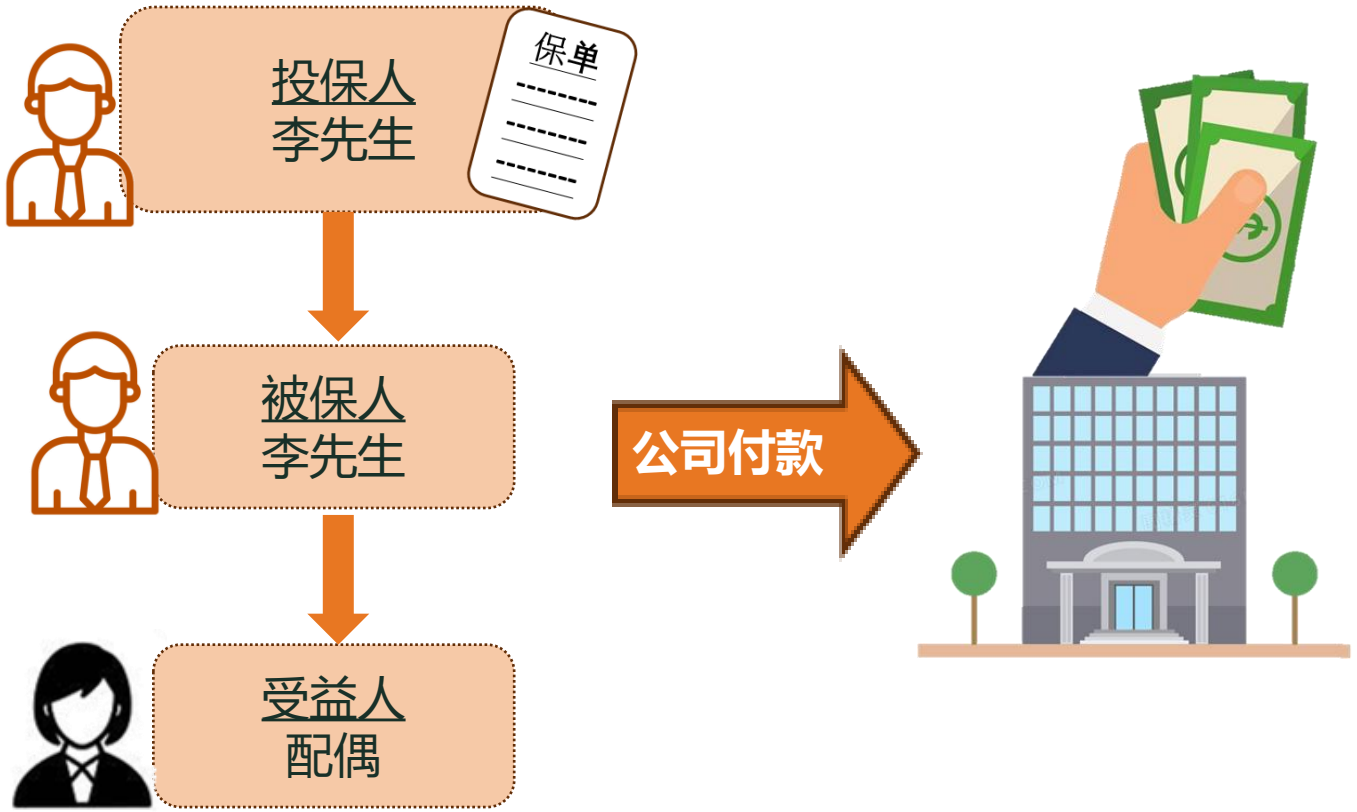

好处

- **个人付款，公司缴费的形式就不属于要员投保范畴，流程材料会更简易。**

本内容仅做内部学习交流

富记解决方案优势

成功经验丰富

业务成熟
流程清晰
资料模板支持
有多个成功投保案例

核保更灵活

股东及高管皆可，无股份占比要求
接受新设离岸公司
可接受个人投保离岸公司缴费
不需要香港本地人见证

专业赋能支持

税务及会计咨询建议
专项培训及沙龙支持

富记解决方案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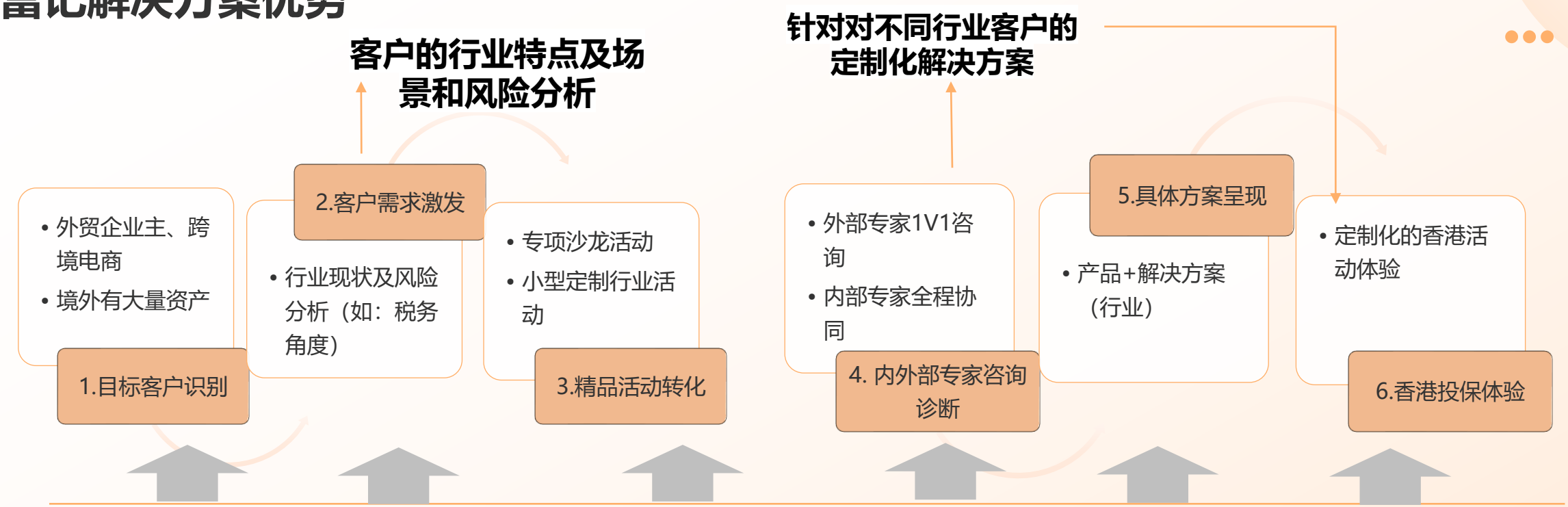

内部培训

客群经营

需求激发沙龙

需求转化沙龙/私享会

保障资产配置、家企隔离、税务筹划、传承规划等保险方案

香港住宿、餐饮、游学等体验资源

跨境法税咨询、税筹报告

家族/离岸信托架构

企业跨境架构搭建咨询及服务（ODI、VIE）

富卫上市跃赴新程



新股發售

富衛集團

股份代碼
01828.HK

行業
保險

富衛集團是一家泛亞洲人壽保險公司，採用以客為先及科技賦能的模式。公司於2013年由李澤楷先生成立，並建立與公司願景一致的領導團隊及文化。

招股日期	富途申購截止時間	最晚公佈中籤日期	富途暗盤	上市日期
06/26-07/02	07/02 09:00	07/04	07/04 16:15-18:30	07/07

發售價
HK$38.00

認購金額
3838.32
港元/手

每手股數
100股

募資淨額
29.534億港元

保薦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基石投資者
MC Management 10 RSC Ltd
T&D United Capital Co., Ltd.

- 上市日期7月7日
- 两大基石投资者
- 市值482.98亿港币
- 募资净额29.534亿港币

重要提示

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FWD insurance

FW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	：	91,342,1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9,134,3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82,207,8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38.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3美元
股份代號	：	1828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整體協調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Goldman Sachs 高盛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整體協調人
CMBI 招銀国际　滙豐 HSBC

高級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排序)
交銀國際　建银国际　华泰国际　ICBC 工银国际　MIZUHO　SMBC NIKKO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排序)
DBS　OCBC　UOB Kay Hian 大華繼顯

財務顧問
滙豐 HSBC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附錄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列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除另有公佈外，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將為38.0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就每股香港發售股份支付發售價38.00港元、總共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發售股份未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規定或並非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可(a)根據第144A條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規定或並非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在美國僅向屬合資格機構買家的人士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及(b)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的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應仔細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全部資料，包括「*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事由，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終止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的責任。有關事由載於「*包銷*」一節。

重要通知

本公司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本公司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本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wd.com刊發。倘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

巨擘云集 股东天团

股东全力支持 – 领先的科技策略定位主张

主要股东

PACIFIC CENTURY GROUP

盈科拓展集团（ PCG ） 成立于1993年，业务涵盖三大核心业务支柱：

金融服务

科技、媒体及电信

地产

FWD

富卫集团（1828.HK）

市值: 約480亿港元，
于2025年上市

PCCW 電訊盈科

电讯盈科有限公司

香港领先的电讯及媒体公司 市值：约400亿港元 于1995年上市

Pacific Century Premium Developments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

盈科大衍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创新型亚洲地产发展商

HKT

香港规模最大的电信运营商
市值：约860亿港元
2011年上市

bolttech

总部位于新加坡的
全球保险科技独角兽企业

其他股东

Swiss Re

瑞士再保险集团

全球最大的再保险公司之一

APOLLO

Apollo

总部位于美国的全球另類資產管理公司

CPP INVESTMENT BOARD

加拿大养老金计划投资公司

加拿大联邦所属的国营企业

GIC

GIc ventures

新加坡主权财富基金

HOPU

厚朴投资

亚洲领先的另类资产管理公司，总部设于香港

HTSC

华泰国际

中国国有证券公司

LI KA SHING FOUNDATION 李嘉誠基金會

李嘉诚基金會有限公司

李嘉诚基金会有限公司是香港认可的慈善机构，由李嘉诚先生创办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在菲律宾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综合性投资管理与控股公司

ORIX

欧力士亚洲资本有限公司

由ORIX金融服务集团拥有，最大股东为日本马斯特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MUBADALA CAPITAL

穆巴达拉投资公司

作为阿布达比主权投资者——Mubadala投资公司的一部分而成立

T&D

T&D 控股

日本本土的寿险业公司，并已纳入日经225指数成分股

SCBX

SCB x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泰国领先的金融科技集团，融合银行业务、数位金融、投资及人工智能驱动平台

香港三大国际保险集团

FWD insurance

Celebrate living
fwd.com.hk

实力见证，获监管机构肯定为三大国际保险集团之一(GWS)

- 香港保险业监管局指定三家保险公司纳入新监管框架，富卫为业内仅有的三家之一

富卫于GWS规管范畴包括:

- 企业风险管理
- 公司管治
- 公众披露
- 资本要求

等等

富卫满足新框架的更高要求及标准，给予客户：

- 更安全可靠的保障
- 充足的资本水平
- 更透明的信息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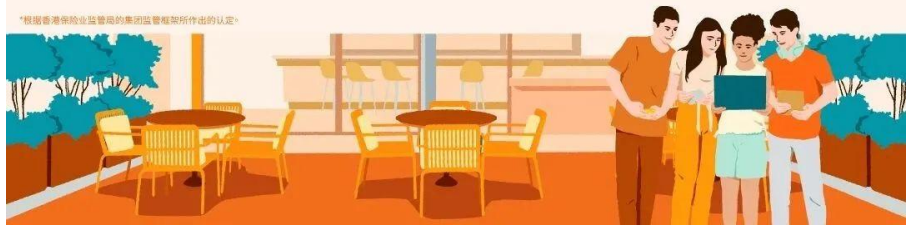

*根据香港保险业监管局的集团监管框架所作出的认定。

FWD insurance

Celebrate living
fwd.com.hk

行业领先，富卫被界定为国际活跃保险集团之一

- 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界定了富卫集团为“国际活跃保险集团”(IAIGs)
- 全球仅58间公司被界定为国际活跃保险集团，亚洲有九间，香港仅有3家*，富卫集团为其中之一^

3家

富卫遵循国际活跃保险集团(IAIGs)的要求及规定：

保费签订	总承保保费占比	规模要求
保费在三个或更多司法管辖区签订	所在辖区以外的总承保保费至少占集团总保费的10%	总资产达500亿美元或总保费总额达100亿美元

富卫始终以客为先，提供最好的服务：

- 强化监管合规，提升行业标准
- 保护客户权益，提升服务质素
- 优化服务体验，安全、便捷且高效



#保险业监管局为国际保险监管者协会之成员，该协会于2019年11月14日起採用《监管国际活跃保险集团共同框架》，订立了一套监管标准及指引，富卫集团有限公司被界定为「国际活跃保险集团」，为香港三间保险公司之一。
^资料来源：https://www.iaisweb.org/uploads/2024/07/Register-of-Internationally-Active-Insurance-Groups-IAIGs.pdf，截至2024年7月16日。
*基于三年滚动平均值

业务规模 全港前五

富卫香港及富卫澳门业务增长迅速，取得多项骄人成就，并获市场高度认可。

业务规模

NO.5 业务规模稳居泛亚洲保险公司**全港前五名**[24]

新业务年度化保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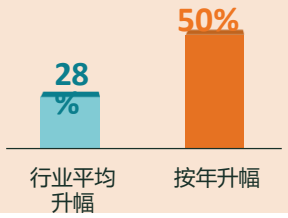

按年录得**50%**的显著增长，**高于行业平均升幅28%**[26]

新业务趸缴保费

NO.1 富卫个人寿险新业务趸缴保费收入再度**蝉联全港第一，按年升50%**[25]

访港离岸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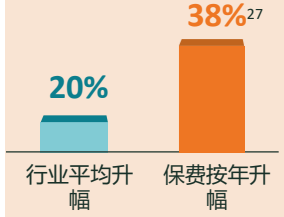

包括内地访客在内 的离岸客户购买富 卫产品的相关新业 务年度化保费增长**38%，领先行业平均增幅20%**[27]

富卫香港云集行业顶尖精英

富卫香港在顶尖会员（TOT）香港公司排名中排名第 3

个人新单业务-总保费收入（单位：亿港元）

排名	公司	2025Q2	市场份额	2024Q2	业绩同比
1	汇丰人寿	306	17.6%	248	23.4%
2	恒生保险	217	12.5%	155	40.0%
3	友邦	184	10.6%	129	42.6%
4	富卫人寿	172	9.9%	75	129.3%
5	宏利	156	9.0%	80	95.0%
6	中银人寿	149	8.6%	112	33.0%
7	保诚保险	107	6.2%	79	35.4%
8	中国人寿	85	4.9%	70	21.4%
9	香港永明金融	83	4.8%	57	45.6%
10	安盛保险	58	3.3%	29	100.0%
11	香港年金公司	54	3.1%	10	440.0%
12	立桥人寿	35	2.0%	14	150.0%
13	太寿香港	31	1.8%	22	40.9%
14	周大福人寿	27	1.6%	26	3.8%
15	万通保险	21	1.2%	12	75.0%
	前15位	1,685	97.1%	1,118	50.7%
	合计	1,735	100.0%	1,156	50.1%

富卫王牌分红险发展历程

盈聚系列 代代更新 日臻完善

2015 | 2017 | 2019 | 2021 | 2022 | 2023 | 2024

- 盈聚未来
- 盈聚未来(优越版)
- 盈聚未来(卓越版)
- 盈聚非凡
- 盈聚世代
- 盈聚优裕
- 盈聚环球
- 盈聚天下

首创:无限次更改受保人

首创: 后备受保人/后备保单持有人

首创: 定期提领功能

新增: 多元货币
+保单分拆

首创: 富传家功能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盈聚．天下II – 優化產品特點/全新行政安排



<優化>長期潛在回報
以實現中長期的財務目標



<全新>保單暫託人服務#

其他產品特點



富傳家選項



指定後續保單權益人



保單分拆選項



初生嬰兒獎賞



護家保意外身故權益



名義金額 = 年繳保費



身故權益支付選擇 – 共有5個選項並能夠指定支付開始日期



定期提取#



失去行為能力權益

#此為行政安排，並不屬於產品特點 。 有關申請須符合富衛當時適用的行政規則 ，富衛有權不時釐定及更改相關行政規則而無需預先通知 。

本簡報是以本公司相信可靠的資料製作而成，僅供內部傳閱，嚴禁向公眾、客戶或準客戶派發。一切均以保單條款及當時適用的行政規則為準。資料不包括完整保單條款、不保事項及主要風險，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小冊子及保單條款。

盈聚．天下 II vs 盈聚．天下 – 主要強化內容

5年繳	盈聚天下II	盈聚天下
6.50%年份	**25 (-19)**	**44**
預期總回本期 (非保證)	**6 (-1)**	7
保證回本期	17	13
預期總內部回報率率 (非保證)		
6	0.0% *(+6.9%)*	-6.9%
7	0.7% *(+0.7%)*	0.0%
8	2.6% *(+1.9%)*	0.7%
9	3.2% *(+1.5%)*	1.7%
10	**3.5% *(+0.6%)***	**2.9%**
15	**5.0% *(+0.7%)***	**4.3%**
20	**6.0% *(+0.4%)***	**5.6%**
25	**6.5% *(+0.6%)***	**5.9%**
30	6.5% *(+0.3%)*	6.2%
40	6.5% *(+0.1%)*	6.4%
50	6.5%	6.5%
100	6.5%	6.5%
保證內部回報率		
30	0.1%	0.2%
50	0.2%	0.4%
100	0.3%	0.5%

2年繳	盈聚天下II	盈聚天下
6.50%年份	**28 (-8)**	**36**
預期總回本期 (非保證)	**5**	5
保證回本期	16	13
預期總內部回報率率 (非保證)		
5	1.0% *(+0.5%)*	0.5%
6	2.0% *(+0.5%)*	1.5%
7	2.7% *(+0.5%)*	2.2%
8	3.2% *(+0.6%)*	2.6%
9	3.6% *(+0.4%)*	3.2%
10	4.3% *(+0.3%)*	4.0%
15	5.4% *(+0.5%)*	4.9%
18	**6.0% *(+0.6%)***	5.4%
20	6.1% *(+0.2%)*	5.9%
28	**6.5% *(+0.2%)***	6.3%
30	6.5%	6.4%
40	6.5%	6.5%
50	6.5%	6.5%
100	6.5%	6.5%
保證內部回報率		
30	0.2%	0.4%
50	0.3%	0.5%
100	0.3%	0.6%

1. **推前預期總內部回報率(非保證)達到6.5%的保單年份**
2. **預期總回本期(非保證)快1年
總內部回報率(非保證)提升**
3. **保證回本期及保證內部回報率稍作調整**
4. **5年繳口訣
15/20/25年: 5/6/6.5厘**
5. **2年繳口訣
18/28年: 6/6.5厘**

註:

- 上述例子假設 (i) 下次生日年齡1歲、男性非吸煙者、保單貨幣為美元、名義金額: $100,000美元、年繳保費: $100,000美元 (ii) 保費以年繳方式繳付，並全數支付應繳保費及適用的保費徵費，(iii) 並無作出任何現金提取，(iv) 未曾支付任何賠償，(v) 保單內沒有任何欠款，(vi)基本計劃的名義金額於保障年期內維持不變, (vii)沒有行使更改被保人選擇、保費假期、紅利鎖定選項、富傳家選項、保單貨幣轉換選項、保單分拆選項及失去行為能力權益
- 總現金價值包括保證現金價值、歸原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特別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及紅利鎖定戶口結餘（如有）之總和。上述所顯示的總現金價值及回報為非保證及根據富衛現時非保證權益而計算。實際之總現金價值金額或會比所顯示者較高或較低。在某些情況下，非保證金額可能為零。如欲索取符合您需要的建議書，請向閣下的持牌保險中介人或本公司聯絡
- 內部回報率為保單年度終結時的內部回報率並為非保證。實際總內部回報率可能會高於或低於所示的數值

本簡報是以本公司相信可靠的資料製作而成，但並不保證這些資料的完整性及準確性，僅供內部傳閱，嚴禁向公眾、客戶或準客戶派發。一切均以保單條款及當時適用的行政規則為準。資料不包括完整保單條款、不保事項及主要風險，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小冊子及保單條款。

多元渠道 助力富卫投资赢得更多、更快、更稳

全球金融市场风云变幻，一个资产管理者不可能在所有资产类别中都拥有一流的业绩，只有打造**多元化的投资渠道**，才能最大程度把握投资机会，实现整体收益稳健增长；

相比一些主要依靠**内部团队进行投资的“百年老店”**，甚至有些保司99%的资产由一家资管公司管理，**富卫的多元投资渠道赢面更大，赢得更多更稳；**

另外，保险巨企在私募市场往往基于**行动迟缓而处于劣势**，相反，富卫的规模正合适（目前富卫香港190亿美元，集团600亿美金资产管理规模），**可以拥有流动性高而灵活的投资组合，同时也能与全球管理者建立良好的战略关系。**

基于富卫专业领先的投资策略，富卫多款主打产品自上市以来，已连续多年实现保单分红实现率平均值达到100%或以上；2024年多只产品分红实现率表 现维持理想，大部份产品的分红实现率均和去年相约。

储蓄及退休收入	
盈聚未来（优越版）	连续5年[10]达100%或以上
智盈汇聚寿险计划(优越版)	连续2年[11]达100%或以上
盈·岁悦延期年金计划	连续3年[12]达100%或以上
人寿保障	
卫你所爱寿险计划 寰悦致富	连续5年[10]达100%或以上
赛悦致富（卓越版）（趸缴保费）	连续4年[13]达100%或以上
创逸致富（趸缴保费）	连续4年[13]达100%或以上
创逸致富II（趸缴保费）	连续3年[12]达100%或以上
创逸致富（丰盛版）	连续2年[11]达100%或以上
危疾保障	
危疾晋御保	连续5年[10]达100%或以上
危疾晋御保（尊尚版）	连续4年[13]达100%或以上

一位客户眼中的富卫

富卫是一家创新活力且专业稳健的数字化保险公司，
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
客户愿意选择与富卫一起成长！